

地區發展、規劃及經濟發展工作小組
與地區團體合辦活動的區議會撥款申請

目的

本文件旨在請各位委員考慮是否批准由地區發展、規劃及經濟發展工作小組與地區團體合辦活動的兩項活動安排及財政預算：

	<u>活動名稱</u>	<u>申請／合辦團體</u>	<u>舉辦日期</u>	<u>開支總額 (元)</u>	<u>申請款額 (元)</u>
(1)	荃灣城市綠化研究	明愛荃灣社區中心	2020年9月15日至2021年1月	400,000	400,000
(2)	健康·可持續發展的荃灣	創意無限	2020年9月15日至2021年1月	400,000	400,000

2. 活動／計劃詳情及開支細目載於夾附的表格甲。

財政安排

3. 地區發展、規劃及經濟發展工作小組已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七日至十四日期以傳閱文件方式通過上述活動安排及財政預算。若上述撥款申請獲得批准，款項將從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地區規劃、發展及設施管理委員會撥款中撥出。由於有關申請撥款額已超過委員會的 220,000 元撥款權限，因此上述撥款申請仍須呈交荃灣區議會審批。

徵詢意見

4. 請各議員考慮是否批准上述撥款申請。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四日